

# 江苏省高校在线开放课程中心

---

---

## 关于举办 2019 江苏高校 线下、线上线下混合式、社会实践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申报专项辅导培训会的通知

有关本科学校：

根据《教育部关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教高〔2019〕8号）和教育部高教司《关于开展2019年线下、线上线下混合式、社会实践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教高司函〔2019〕44号）等文件（详见附件1、附件2）的要求，教育部继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国家虚拟仿真项目认定工作之后启动了2019年线下、线上线下混合式、社会实践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以下简称“新三类国家级一流课程”）的认定工作。

为做好全省普通本科高校及独立学院拟推荐参加2019年“新三类国家级一流课程”申报的专项辅导工作，帮助拟推荐参与认定的课程在正式申报前吃透相关文件精神，助力课程团队对照标准进一步完善申报材料，经研究并报省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同意，江苏省高校在线开放课程中心于2019年12月10日在南京举办“2019江苏高校线下、线上线下混合式、社会实践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专项辅导培训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举办单位

本次专项培训会由江苏省教育厅指导，由江苏省高校在线开放课程中心主办。

## 二、培训内容

会议将邀请余建波等课程建设及应用领域的专家就“新三类国家级一流课程”认定工作进行文件政策解读并就申报材料中说课脚本编写、申报书填写重点和要点等作专项辅导。

## 三、培训安排

1. 本次培训于2019年12月10日（周二）下午在江苏省会议中心（南京市中山东路307号）三楼大会堂举行，为期半天，13:30开始，17:00结束。

2. 参加培训的老师可于12月10日13:00前到江苏省会议中心一楼大厅报到并领取餐券（自助午餐时间为11:30-12:45）也可于13:20前直接到会场报到。

## 四、参加人员

1. 全省本科高校（含独立学院）教务处处长或分管课程建设的副处长以及教务处承担一流课程申报工作的具体经办人（校级联系人）。

2. 有意参加“新三类国家级一流课程”申报的课程团队负责人以及核心骨干教师。

3. 培训会以学校为单位，由教务处统一报名并安排专人统一报到缴费。原则上每校参培人员不超过12人。

## 五、其他事项

1. 本次培训以学校为单位收取培训费400元/人，会议统一安排当天中午工作餐。参培人员往返交通费及住宿费由所在学校承担。

2. 主办方委托南京智慧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会务服务工作并代收培训费，开具项目为“培训费”的发票。

3. 培训费原则上应由学校对公账户统一汇款。汇款账户：南京智慧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汇款账号：320899991010003084120；开户行：交通银行南京鼓楼支行；行号：301301000214。汇款时须备注学校名称+人数。如有特殊情况，参培人员也可现场缴纳培训费。

4. 各校教务处应于 2019 年 12 月 8 日 12:00 前将本校参培回执（详见附件 1）发至邮箱：jiangsumooc@163.com。

5. 会务联系人：魏青青 18502565587、钱江 13951990848、徐粲 13856540318。

附件：

1. 教育部关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教高〔2019〕8号）。

2.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19 年线下、线上线下混合式、社会实践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教高司函〔2019〕44号）。

3. 参培回执

江苏省高校在线开放课程中心

2019 年 12 月 4 日

